2020年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大赛校赛工作实施方案

**一、组织机构**

1.成立2020年“互联网+”校赛工作领导小组，由校创新创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组成；在工作领导小组下面设立大赛工作组，由校创新创业（实践教学）工作委员会成员组成。

2.成立2020年“互联网+”校赛专家评审组，由董必荣副校长担任组长，成员由相关行业、企业、创投风投机构、校内专家等组成，负责参赛项目的指导、评审等工作，帮助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投资对接。

3.2020年“互联网+”校赛工作办公室设在创业学院。

**二、参赛对象**

在校本科生、研究生、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（2015年之后毕业的本科生、研究生，不含在职生）。

**三、参赛方式和要求**

1.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。允许跨校组建团队，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，原则上不多于15人（含团队负责人），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。参赛团队所报参赛的创业项目，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，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。

2.根据推荐参赛团队的部门归属，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单位。

3.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（普通话）或英文，如有其他语言需求，请联系校赛工作办公室。

4.参赛项目不得含有任何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内容。须尊重中国文化，符合公序良俗。

**四、参赛项目要求**

**（一）项目类型及要求**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六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教育部通知”）对“大赛总体安排”及“参赛项目要求”的阐述，我校推荐项目如获入选，在第六届大赛中，可选择 “高教主赛道”或“‘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’赛道”一条赛道参赛。各赛道具体活动方案详见教育部通知（附件1）。曾获往届“互联网+”省赛奖项的项目，不可以原项目名称参加本次校赛申报。

**1.高教主赛道**

（1）参赛项目类型包括5大类，即：“互联网+”现代农业、“互联网+”制造业、“互联网+”信息技术服务、“互联网+”文化创意服务、“互联网+”社会服务。

（2）参赛组别包括4个，即：创意组、初创组、成长组、师生共创组。

**2.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**

（1）基本要求：在推进革命老区、贫困地区、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、实效性和可持续性。

（2）参赛组别分为公益组和商业组。

（3）参加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的项目必须参加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。

**（二）推荐数量及要求**

我校本次比赛采用**“基数托底+重点推荐”**的模式；

**1.基数托底——在全国平台上报名**

2019年春、秋学期已立项校级及以上级别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大创”）、2020年春学期已经公示的校级及以上级别大创项目必须报名参赛。

上述项目均需在“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”（cy.ncss.cn）或微信公众号（名称为“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”或“中国互联网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”）进行报名。具体报名赛道及组别见附件3和附件7的提示。

**2.重点推荐——向创业学院推荐参加校赛的项目**

各学院、书院、研究生院、团委、校友办遴选出优秀项目，重点推荐到创业学院，参加校赛项目。各单位推荐的项目可以来自以前的大创，也可以来自大创以外的优秀项目。**具体推荐配额见附件3。**

各单位推荐的项目如果不是来自大创，也要到全国平台上报名。

（三）晋级省赛项目数量

根据专家评审，学校拟推荐12支队伍参加省赛（主赛道8个支，红旅赛道4支），其中创意组项目数量不超过3支。

**五、赛程安排及评审规则**

（一）报名审核（6月11—30日）

参赛团队（含大创）通过登录“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”（cy.ncss.cn）或微信公众号（名称为“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”或“中国‘互联网+’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”）任一方式进行报名。报名时间为2020年6月11日至6月30日。

（二）校赛（7月中上旬）

7月15日前完成校赛，校内组织专家评审，根据校赛评审成绩推荐参加省赛的团队，须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进行项目晋级等操作；并同时通过学校管理员分配的账号密码登录江苏省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报名并提交有关材料。校赛主要包括2个阶段：

1.项目遴选阶段（7月1日—5日）：组织校内外专家进行网上评审。

2.校内决赛答辩阶段（7月8—15日）：组织入围项目进行网上路演及答辩，具体时间及所用平台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省赛（预计7月中旬-9月中旬）

省赛由江苏省教育厅组织，省赛组织委员会将参照全国决赛评审规则，对四个组别的项目进行评审。根据往年惯例，评选成绩突出的项目进入省级决赛，另设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同时推荐省赛一等奖项目进入训练营，通过训练营排位赛争夺晋级国赛名额。今年因疫情影响，省赛各阶段完成具体时间以江苏省教育厅后续通知为准。

（四）全国总决赛（11月上旬）

全国大赛专家委员会对入围全国总决赛项目进行网上评审，择优选拔一批优秀项目进行现场比赛，决出金、银奖、铜奖。

**六、校赛奖项设置及奖励政策**

（一）校赛奖项设置及说明

1.校赛主赛道拟设一等奖8个、二等奖10个和三等奖15个。各奖项根据大赛报名情况分类、分组评定。

2.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拟设一等奖4个、二等奖6个、三等奖10个。

3.校赛拟设优秀组织奖2个。优秀组织奖评定根据各学院、四大书院、研究生院及相关部门初赛组织情况和校赛获奖情况综合计算。

4.校赛设置优秀指导教师奖。一等奖项目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。

以上获奖项目均颁发获奖证书或奖牌。

（二）奖励政策

在校生获奖将获得学分奖励。

教师指导项目如获省决赛一等奖的，可认定等同于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（实践教学）二等奖；获国赛金奖的，可认定等同于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（实践教学）一等奖，并可作为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主要依据，其项目相关教学研究可优先推荐参评省级教学改革项目。

学校为校赛获奖项目可提供落地孵化的校内及校外场地保障服务，并给予一定的优惠政策支持（如创业补贴、创业贷款担保等）。

**七、校赛组织要求**

1.各学院、书院、研究生院及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本次校赛的宣传动员和组织工作，积极组织动员团队参赛，为在校生和毕业生参赛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。鼓励教师将科技成果产业化，带领学生创新创业，全面推进我校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和实践，不断提高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水平，助推一流专业建设。

2.各学院、书院和研究生院负责审核参加校赛对象的资格，指导相关团队到全国比赛平台报名。

3.各部门安排专人负责本次校赛报名工作，组织高水平师资全程指导学生参赛。

4.校赛报名及获奖数量，将作为对各学院、书院等部门年终教学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。

**八、经费保障**

校赛不收取任何项目报名费用。校赛经费投入由创业学院筹措，亦欢迎校外企业及校友引入社会资金赞助大赛。

**九、其他事项**

1.各部门将参加校赛的团队材料在6月30日前集中送至创业学院办公室（中和楼105）。待校赛结果出来后，再根据省厅2020年大赛通知要求，组织推荐参加省赛的团队提交相关材料（可参考往年省厅文件要求提前准备）。

各部门报送的至创业学院的材料应当包括：每支参赛团队的报名表（见附件4）、推荐项目汇总表（见附件5）、部门联系人信息表（见附件6）（各1份）。报名表与所有附件材料用A4纸双面打印并装订成册。有关电子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：2569330736@qq.com，以学院、书院、研究生院为单位分项目提交，各项目以“学院（部门）-项目名称-项目负责人” 命名。

2.校赛QQ工作群为：537386503；请各部门指定1名工作人员加入工作群，便于赛事工作沟通和交流。

3.校赛有关事宜，可与创业学院联系。

校赛组委会联系人：周老师；

联系电话：（025）58318281；

电子邮箱：2569330736@qq.com；

地址：中和楼105